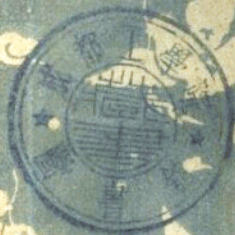


137542

基本館

怎樣診療句子

譚 尋 編



上海北新書局出版

寫在前面

學好造句，是爲學好寫作準備條件，所以首先，我們必須懂得爲什麼要寫作的道理。

我們腦子裏有了一種意思，要把它表達出來，如果用嘴來說成許多聲音，就是說話；再把說話用筆來寫成許多文字，就是寫作。所以，按照發展順序來說，是先有意思，後有說話，再後才有寫作。而用寫作來表達意思，是比說話進了一步。

爲什麼說寫作是比說話進了一步呢？因爲寫作有兩個目的：一是寫下來供自己日後的檢查；一是把自己的意思傳達給別人。後一個目的，用嘴來說也可以達到；但要完成前一個目的，就非得用筆來寫不可了。因此，它確是比說話進了一步的。

但是，寫作如果只供自己日後檢查之用，那麼只要寫出來自己能看懂就算，如果要把自己的意思傳達給別人，那又必須另備兩個條件：一是一定要寫得和你腦子

裏所想的一模一樣，一是要寫得使別人讀後，他所了解的意思，確確實實就是你腦子裏所想的意思，而後一個條件尤其重要。因此，寫作便不能隨便的寫，必須懂得種種規律和方法，也就是必須學習寫作的技術。

學習寫作的技術，須從學習造句的技術開始，所以說：學好造句，是為學好寫作準備條件。但單學技術還沒有用，進一步還須明白句子裏常有的種種病態，以及診療這種句子的方法。

語法和修辭法都是我們必須學習的，因為它會告訴我們怎樣正確地使用詞語，怎樣組織完密的句子，怎樣適當的修辭，這些都是要學好造句的人應該知道的基本知識。但是我們如果更進一步，要求懂得：不正確的用詞怎樣糾正？組織不完密的句子怎樣調整？和不適當的修辭怎樣修改？那麼在一般的語法、修辭學書裏便很難獲得滿足。因此怎樣診療有病的句子，對於初學寫作的人確也是一種非常需要的知識。本書就是為了供給這一需要而寫的。

這裏有一個很確當的譬況：語法和修辭學所講的，是怎樣保持句子正常健康的

知識；本書所要說的，是當句子失去了正常健康的時候，應該怎樣檢查病源，怎樣診察病況和用什麼方法來療治的知識。雖然前者是積極的，後者是消極的，但是爲了要保持句子的健康這一目的，却是彼此一致的。

所以，在響應「正確地使用祖國的語言，爲語言的純潔和健康而鬥爭」這一偉大的號召下，本書的編寫，也有它一定的意義和作用。不過恐怕寫得不能沒有缺點，沒有錯誤，要請大家來批評和指正。

目 錄

寫在前面·····	一
第一 用詞·····	一
一 認不清主腦·····	二
二 不明目的的行動·····	七
三 判斷不正確·····	一二
四 張冠李戴(一)·····	一六
五 張冠李戴(二)·····	二〇
六 同義詞的誤用·····	二五
第二 造句·····	三一
一 漏去了不能漏去的詞語·····	三一
二 說得太囉嗦了·····	三六

三 前後脫節……………四一

四 矛盾……………四五

五 顛顛倒倒……………四九

六 岔到了別處去……………五三

七 脫離實際和違反事理……………五七

第三 修辭……………六三

一 不適當的譬況……………六四

二 借代不清楚……………六八

三 過分和不正確的誇張……………七三

四 節省得不得當……………七八

五 用錯了成語……………八三

六 不齊一和不統一……………八七

七 呆板和單調……………九二

怎樣診療句子

第一 用詞

學習造句的第一步，是要把各種詞語，很正確的使用在句子裏面，使它各自得到適當的地位。

譬如說：「這情形一去不再來了，」「情形」是不會「去」，也不會「來」的，這裏面不是做主語的「情形」用得不得當，便是做謂語的「來」和「去」用得不得配合。又如說：「挑撥我們貧僱農內部的團結，」「團結」只有「破壞」，不能說「挑撥」，這裏「挑撥」就用得不適當，造成動詞和賓語的不配合。其他各種成份之間，也都可以發現和這些例子同樣的情形。

所以，我們要把詞語都用得適當，消除這種彼此不相配合的現象，必須注意：

主語和謂語應該怎樣配合？動詞和謂語怎樣才能呼應？表語和謂語怎樣才算一致？附加成分和主要成份應該怎樣才能彼此適合？同義詞應該怎樣分別使用？如果把這許多問題都弄清楚了，那就至少可以免除用詞的錯誤，不會寫出意義不明確的句子來了。

後面，我們就把用詞易犯的各種錯誤，分門別類地一一舉出來。這些錯誤是怎樣產生的？應該怎樣糾正？也都一一作詳細的指明。

一 認不清主腦

語法告訴我們：一個句子裏面，至少必有一個主語和一個謂語，兩個中間如果缺少了一個，這個句子便不能成立。其實這還是片面的說法。因為一個句子裏面儘管有一個主語和一個謂語，如果這個主語和這個謂語不相呼應，那麼這個句子還是不能成為句子的。因為一個句子必有一個主語和一個謂語，這是形式方面的問題；這個主語必須和這個謂語互相呼應，乃是內容方面的問題，形式必須和內容一致，

所以形式要求完整，主語和謂語也必須要求能互相呼應。主語和謂語不相呼應，主體和行動就失却聯絡，那麼讀的人便認不清楚到底誰是這個行動的主腦了。這樣，便失去了造句的目的和作用。例如：

(1)把土耙平，使肥料容易腐爛，桑樹就肥得快，下雨就不會被沖出。

這羣句組末一句裏被沖出的是指什麼，照句子的組織形式來看，應該是指桑樹。因為上一句的主語是桑樹，下一句沒有主語，當然是因承接上句而省去的。但實際上作者所指的却是肥料，因為這一羣句組裏接連換了三個主語，開頭是農民，其次是桑樹，最後是肥料。換主語不是不可以，但不能隨便把它省掉，而且最好還是少換或不換。這裏正因為換得省得不適當，而犯了主語和謂語不呼應，以致亂認不清主腦的毛病。所以治療的方法，應該是把主語統一起來，把整個句組改成：「把土耙平，使肥料容易腐爛，這樣可使桑樹肥得快，在下雨時肥料也不會被沖出來。」

(2)這樣他們便給鬼子帶去，關在一間房子裏，抽出白晃晃的指揮刀吩咐他們說：

「你們十六個人，不能少一個！少了，統統死啦死啦！」

照組織形式看，句子裏抽出的主語應是他們十六個人，但實際上却是「鬼子」。「鬼子」在上文是謂語「帶去」和「關」的副賓語，怎能兼做下文的主語呢？它是犯了和例（1）同樣的毛病，所以，在抽出之前，「鬼子」一詞不能省。

（3）這次土地改革典型實驗，我們村裏，無地少地的人都分得了地，個個生產情緒都非常高，都說這是共產黨帶來的幸福。

無地的人可以說分得了地，少地的人本來有地，怎能也說分得了地呢？因為這是一個複成分的句子，兩個主語合用一個謂語，但這個謂語，只和一個主語呼應，而和另一個不呼應，但作者硬把它們合用，所以造成了形式和內容不一致的錯誤。糾正的方法，應該把它們分開，寫成「無地的人分得了地，少地的人增加了地」。

（4）我志願軍與朝鮮人民軍眼看這種情況，一時怒從心頭起，個個都咬牙切齒，下定決心，要打好出國第一仗。

「要打好出國第一仗」，應該單獨是我志願軍方面的事，朝鮮人民軍本來是在朝鮮的，而且已經打了好久的仗，怎能說是出國第一仗呢？這個錯誤的病源，和例（3）

一樣，也是因為是個複成分的句子，兩個主語合用一個謂語，一呼應，一不呼應所致。治療的方法，應該把連接詞「和」和不呼應的主語「朝鮮人民軍」省掉。

(5) 他的病自開始到現在，快要三個月了，一會兒好些，一會兒又加重，總是不肯復原。

句子裏復原的主語，照全個句子的組織來看，應該是他的病。因為這也是一個複成分句，幾個謂語共有一個主語。復原的意思是恢復原來狀態，所以人有了病，決不會希望它復原的；因為病復原了，就是繼續生病，斷乎不會是作者的本意。作者的本意必是希望病快快的好；而復原只能指人、或人的身體。因此，改正的方法，可把「復原」改為「痊愈」，或把全句改成：「他病了快三個月，一會兒好些，一會兒又加重，總是不肯復原。」這樣，「病」和「痊愈」，「人」和「復原」，主語和謂語才互相配合，而彼此呼應。

(6) 老張的車子給阿貴的車子撞倒了，把老張的一車白花，來個大翻身。

照形式看，這應該是個主從聯句，前一句是主句，後一句是從句。主句的主語是

老張的車子；從句的主句是省掉的。這個省掉的主語，照常例講，應該是因爲和上句的主語相同而省掉的，所以也是老張的車子。如果真是這樣，那便不是聯句，而是個複成分的單句了；但是「老張的車子把老張的一車白花，來個大翻身」，却是講不通的；因爲使老張的一車白花翻身的實在是「阿貴的車子」。但「阿貴的車子」是主句的副賓語，雖然不是不能做從句的主語，却是不能省掉的。而且在這裏就是不省掉也不行，因爲前一句是個被動句，後一句如果這樣寫，却只是把被動詞改成了施動詞，成了前後重疊反復。所以不如把後一句改用「白花」做主語，成爲「滿車白花來了個大翻身」，這樣，後一句的主語才和它的謂語前後呼應，而也和前一句互相遞接。這才是個主從聯句，而不是複成分的單句。

卷

(7)經過大家誠懇的勸告，他們之間這樣深的意見，總算全都取消了。

意見是可以說取消的，但取消的意見，一定是提出的意見，也就是對於某種事實所提供的個人的主見，而不是發生的意見，也就是個人與個人間因主見不同而相持不下的成見。提出的可以取消，發生的只可以消除。這裏的意見是發生的意見，所以

它的謂語應該是「消除」，而不能是取消。又：「取消」只作他動詞用，「消除」可用作他動詞，也可用作自動詞，這是取消和消除兩詞用法不同之點。

(8)現在村上看病的人可真多，醫生許玉林老先生家，一天總有十幾個。

在方言裏，看病的人可以解釋做「請醫生治病的人」，也就是「患病的人」；但在文字上，也可解釋作「給人治病的人」，也就是醫生。這個聯句裏的主句「看病的人可真多」，根據後面的從句，多的應該是「患病的人」，而不是醫生。所以在方言裏可以這樣說，文字上就不宜這樣寫。這裏不如直截說「現在村上患病的人可真多」，或「現在村上病人可真多」，就不會引起誤會了。

二 不明目的的行動

句子裏主語應該和謂語互相呼應，不呼應便要認不清句子的主腦，這道理在前面已經講明。但是做謂語的那個動詞，也必須和它的賓語互相配合；如果不配合，便要使主腦的行動失却目的性，不是變成盲目行動，便是使行動沒有着落。此外，

副動詞和副賓語，也須作適當的配合；配合不當，不但不能幫助謂語完成行動的任務，有時還要歪曲事實，模糊了行動的主腦。因此，無論動詞或副動詞，都須謹慎使用。後面都是動詞和賓語配合不適當的例子：

(1) 農會根據了這個情況，開了個村民會議，着重在聽取牛主和缺牛戶的意見，採取自願原則，經全場一致同意，得出了下面的伴工互助辦法……

在會議上商定辦法，只能說「定出」、「決定」或「通過」，不能說得出。因為和得出配合的賓語應該是「結論」。因此，得出二字須改「定出」，或改「決定」，或改「通過」。

(2) 分兵兩路，西路十萬多，東路九萬餘，擺開「虎頭鉗」的姿態，想在東西南面合攏，包抄我志願軍和朝鮮人民軍。

這裏面的在東西兩面，是個由副動詞和副賓語組成的副詞性短語，是動詞「合攏」的附加語，用來幫助「合攏」，說出敵人「合攏」所從的方向的。所以這個副動詞，應該用那表從來的「從」字，不應用在字。因為在是從同動詞轉來的副動詞，

它只能表固着，而不能表從來。固着在東西兩面，便不能合攏，那麼合攏的任務便無從完成，所以必須改掉。

(3)馬上土地改革，窮人分到房子住，太陽可天天要走我門前過一遭哩！

這裏面的走我門前，也是一個用副動詞和副賓語組成的副詞性短語，是用來幫助主語「太陽」的謂語「走」的。但走是個動詞，不是副動詞，這裏應該用副動詞「從」。這樣，不但用詞正確，而且意思也配合起來。

(4)陳租加上新租，共七石米！這時我那來的米，沒米繳就用自衛隊把我吊打一頓，
關到鄉公所裏去。

如果說「用繩索和棍子把我吊打一頓」，那是可以的。但自衛隊不能說用，只能說「叫」，因為它不是武器，是人；人是只能叫它打人，而不能拿它來打人的。因此，這句子裏的用，應該改為「叫」字。又：用自衛隊，是個副詞性短語，是動詞「吊打」的附加語，而「吊打」的主語是地主。如果改為「叫自衛隊把我吊打一頓」，那麼「叫」是動詞，「自衛隊把我吊打一頓」是個子句，是動詞「叫」的補

足語（因為「叫」是個不完全他動詞），而「吊打」的主語却是自衛隊。實際上「吊打」的主語的確不是地主而是自衛隊，因一字之錯，連主腦也搞不清了。這個例子和例（3），都是因為分不清動詞和副動詞的用法，因而造成了彼此誤用的大錯誤。

（5）在教學的具體方法上，需要適合羣衆的特點。

單稱特點，是不能有適合不適合的，適合不適合的應該是某種特點，所以這裏的特點不如用「特性」。因為「特性」就是某種優越性；某種優越性才能說適合，動詞和賓語才互相配合。又：方法是沒有具體，抽象的分別的，所以這裏的「具體方法」，不如改用「實踐」一詞來的妥當而貼切。

（6）至於生活困難的，可以打通社會借貸，親鄰相幫的辦法來解決。

這裏面動詞打通的賓語，乃是辦法。但辦法是不能打通的，所以「打通辦法」成爲不通。如果把「可以」的「以」字作「用」字解，用作副動詞，而以辦法爲副賓語，做動詞「解決」的附加語，那是可以的。但「以」作「用」字解，是文言字，

這裏應該直接用「用」字。又：「打通社會借貸」和「親鄰相幫」，作為「辦法」的附加語，也是可以這樣用的；但「打通社會借貸」一語，「借貸」不能說「打通」，也成為不通，「打通」的應該是「關係」，所以應說「打通社會借貸關係」；「親鄰相幫」一語，也不如改說「親鄰互相幫助」，比較明白清楚。

(7) 可是他又顧慮沒有地，工作同志又替他想章程，叫他去開八仙潭的荒地。

章程應該是「定」的，所以這裏應該說「定章程」；但下文「叫他去開八仙潭的荒地」只是一種「辦法」，而不是一種章程，所以想章程應改「想辦法」。「辦法」可以「定」，也可以想，用在這裏最妥當。

(8) 從本年開始，我們都應該認真學習蘇聯的技術標準。

標準是不能學習的，學習的應該是「技術」，所以這裏標準二字是多餘的，儘可去掉。但作者的原意，不但要我們「學習蘇聯的技術」，還要我們學習到蘇聯的一般水準，所以標準二字不能去掉就算，應把全句改成「我們都應該認真學習蘇聯的技術，並且達到和他們同樣的水準。」